证券代码:000550 200550　证券简称:江铃汽车 江铃B　公告编号:2026-008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工作变动,董事会决定许兰锋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此人事变动自2026年4月1日起生效。许兰锋女士原定任期至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上述人事变动后,许兰锋女士不再担任公司高管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许兰锋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许兰锋女士的离任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

公司及董事会对许兰锋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0550 200550　证券简称:江铃汽车 江铃B　公告编号:2026-009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工作变动,董事会决定许兰锋女士不再担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秘书,此人事变动自2026年4月1日起生效。许兰锋女士原定任期至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上述人事变动后,许兰锋女士不再担任公司高管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许兰锋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许兰锋女士的离任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

证券代码:000550 200550　证券简称:江铃汽车 江铃B　公告编号:2026-007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情况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铃汽车"或"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13日向全体董事、执行委员会成员及相关人员发出了书面会议通知。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3月24日在南昌江铃汽车大厦20楼会议中心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董事会出席会议情况

应出席会议董事11人,实到10人。董事袁明学先生未出席本次会议,他授权董事长邱天高先生代其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决议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通过以下决议:

因工作变动,董事会决定许兰锋女士不再担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秘书。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批准伍杰红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批准伍杰红女士担任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秘书,董事会决定伍杰红女士不再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秘书。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批准伍杰红女士担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分管人力资源、证券、法务相关工作及承担董事会秘书职责。

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批准聘任刘森海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分管公司战略、产品策划和市场洞察相关工作。董事会批准刘森海先生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秘书。

以上人事变动自2026年4月1日起生效。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伍杰红女士简历

伍杰红女士,1976年生,拥有南昌大学财务管理专业管理学学士学位和江西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本公司副总裁。伍杰红女士曾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内部审计办公室主任,财务部部长,福特亚太非总部财务经理,本公司计划管理部部长,总裁助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伍杰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伍杰红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伍杰红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ST华西　公告编号:2026-013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6年3月23日在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公司内部OA系统、网络即时通讯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参加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办法》

为建立科学、规范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体系,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办法》,同步废止公司此前实施的《董事、监事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同意。

审议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鉴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办法》适用于内部董事,在公司任职的6名内部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董事津贴管理办法》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津贴管理制度,有效调动董事工作积极性,促进董事履职尽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制定了《董事津贴管理办法》,同步废止公司此前实施的《董事、监事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董事津贴具体标准如下:

1.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年10万元人民币/每人(含税);

2.外部董事津贴标准为每年5万元人民币/每人(含税);

内部董事不适用《董事津贴管理办法》。公司内部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职务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办法》按其岗位、绩效情况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同意。

审议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鉴于《董事津贴管理办法》适用于外部董事和独立董事,公司3名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董事人员承担的职责、在公司和子公司任职分管业务、2026年度其负责的KPI关键绩效指标等具体情况,对公司董事(不含外部董事、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标准进行了核定。

本议案生效的前提条件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办法》《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同意。

审议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鉴于议案涉及内部董事(含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在公司任职的6名内部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高级管理人员承担的职责、在公司和子公司任职分管业务、2026年度其负责的KPI关键绩效指标等具体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标准进行了核定。

本议案生效的前提条件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办法》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同意。

审议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6年4月9日(星期四)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有关议案,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4月3日(星期五),会议详情请见公司将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审议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ST华西　公告编号:2026-014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时间:2026年4月9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2026年4月9日。其中,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9日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3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66号华西能源行政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办法》	√
2.00	《董事津贴管理办法》	√
3.00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

上述提案不适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上述提案中,提案1、提案2的表决通过是提案3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若提案1、提案2未获通过,则提案3将失效。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将对上述提案1、2、3进行回避表决,上述议案由出席股东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上述提案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和披露文件。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股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现场会议登记及其他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4月7日(星期二)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2.登记方式:现场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对账单(加盖证券机构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对账单(加盖证券机构章)、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对账单(加盖证券机构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对账单(加盖证券机构章)、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现场登记地点: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66号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4.电子邮箱地址:hxny@cwpc.com.cn。

5.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李大江、李勇

电话号码:0813-4736870

公司地址: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66号

6.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7.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630,投票简称:华西投票。

2.优先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不适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制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4月9日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和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9日(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现场股东会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注:该列打勾栏可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办法》	√			
2.00	《董事津贴管理办法》	√			
3.00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年月日

说明:

1.在议案选项中,根据委托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的选项栏内划"√";同意、反对或弃权仅能选其中一项,多选视为无效委托。

2.若委托人未明确投票意见,则视为被委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3.本授权委托书可网上下载、复印有效;法人股东须加盖单位公章。

4.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ST华西　公告编号:2026-015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办法》《董事津贴管理办法》《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和其他议案,关联董事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均回避表决。现将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外部董事、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一)独立董事津贴

独立董事领取固定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10万元人民币(含税),按季度发放。

(二)外部董事(指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但不在公司经理层担任其他行政或管理职务,在公司及子公司没有分管业务或从事具体工作,除内部董事、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董事)津贴

外部董事领取固定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5万元人民币(含税),按季度发放。

(三)内部董事(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形成劳动聘用关系、且在公司有分管业务或具体业务工作的董事,包括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其他管理、技术人员所担任的董事、职工董事)薪酬

内部董事按照其在公司和子公司所担任职务和分管业务、分管工作所承担的职责,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办法》,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指标达成情况、个人KPI关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等进行综合考核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

内部董事薪酬结构为:总收入=核定年薪+年终奖金+其他薪酬性收入。其中,

1.核定年薪=月度薪酬(月度基本工资+月度绩效工资+年功工资)+年度薪酬(年度基本工资+年度绩效工资)。

(1)月度薪酬总额占核定年薪的70%,年度薪酬总额占核定年薪的30%。

(2)月度薪酬总额中,月度基本工资总额占月度薪酬总额的30%、月度绩效工资总额占月度薪酬总额的70%。

年功工资是根据员工在公司工作年限而设置的工资(不含聘用人员)。年功工资于每年一月份进行调整。年功工资不计入核定年薪。年功工资按员工在本企业工龄分段递增:工龄1至5年,每年按10元标准递增,年功工资从10元逐步增至50元;工龄6至15年,每年按15元标准递增,年功工资从65元逐步增至200元;工龄16至19年,每年按20元标准递增,年功工资从220元逐步增至280元;工龄20年及以上,年功工资统一为300元,不再递增。

月度薪酬中,月度基本工资为固定工资;月度绩效工资为浮动工资,与当月个人月度KPI完成情况挂钩。

(3)年度薪酬总额中,年度基本工资占年度薪酬的30%、年度绩效工资占年度薪酬的70%。

年度薪酬中,年度基本工资为固定工资;年度绩效工资为浮动工资,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个人年度KPI指标完成情况挂钩。

2.年终奖金:根据公司全年各项生产经营目标(销售收入、新增订单、回款等)全面完成情况,公司可为管理团队申请发放年终奖金。分配方案涉及高管的,报董事会批准后执行,分配方案涉及董事的,报股东会批准后执行。

3.其他薪酬性收入:主要包括项目专项考核奖、年终分红、其他工资性收入。具体分配方案按公司发布的相关制度规定执行。

上述第2、第3所述"年终奖金、其他薪酬性收入"与公司全年经营情况、重大项目执行等密切相关,是否发放存在不确定性。

(四)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和子公司所担任职务和分管业务、分管工作所承担的职责,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办法》,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指标达成情况、个人KPI关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等进行综合考核领取薪酬。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结构与内部董事相同。

(五)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终取得薪酬按照其在公司和子公司所担任职务和分管业务、分管工作所承担的职责,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办法》,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指标达成情况、个人KPI关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等进行综合考核领取。

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和子公司所担任职务和分管业务、分管工作所承担的职责,核定的年薪标准最低38万元、最高85万元。如公司年度经营业绩指标未达成或仅部分达成、个人KPI关键绩效指标未完成或仅部分完成,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薪酬将在核定的年薪标准基础上直接扣减。

四、其他说明

1.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个人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为考核基础,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绩效薪酬的确定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

2.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津贴/薪酬并予以发放。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ST华西　公告编号:2026-016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债务逾期及债务抵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债务逾期及债务抵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对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之间涉及的2,800万元借款逾期、保函保证金、债务抵销等有关情况进行了公告。

上述公告发出后,公司积极与中国银行就借款归还、保函保证金、债务抵销等事项进行了沟通和协商、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公司于今日收到双方签订的《协议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协议书》主要条款约定情况

1. 中国银行直接自保证金账户中扣划部分保证金优先用于清偿公司逾期债务本金2,800万元及利息、罚息等全部款项,利息、罚息以实际还款日中国银行系统数据为准。

2. 使用部分保证金补足存量保函的保证金敞口部分,以确保存量保函保证金比例为100%;公司就该保证金向中国银行设定质押担保,并配合签署《保证金质押确认书》等质押文件。

3. 中国银行收取保函担保费,收费区间为2020年2月29日-2025年12月26日,金额为309万元,直接从保证金中扣收。

4. 办理完成前述三项事项后剩余的保证金及保证金利息,中国银行在公司提供银行账号后5个工作日内全部退还。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其他说明

公司已与中国银行达成一致、妥善解决了逾期债务、债务抵销等事项,有利于公司资金回收。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上述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ST正平　公告编号:2026-042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交易风险加剧。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6年3月10日至3月24日累计涨幅达51.95%,期间9个交易日涨停,3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且连续两次出现同向异常波动的情况,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加剧。公司股价短期内上涨过快,严重脱离基本面,交易风险高度累积。如后续公司股票交易进一步出现重大异常,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依规申请停牌核查。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二)随着审计工作的推进,可能存在因进一步调整导致净资产为负的风险。公司净资产预计区间较前期披露出现较大幅度下调,预计区间下限为负值,公司存在净资产为负的重大退市风险。

公司于2026年3月4日披露了业绩预告更正公告,下调预计净资产区间。截至目前,公司审计工作尚未完成,后续随着审计工作的深入,可能存在因进一步调整导致净资产为负的风险。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若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将触及相关退市情形,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重大风险。

(三)公司存在被出具非标审计意见的重大退市风险。

截至目前,年审会计师尚未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2024年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已消除,如后续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预计将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无保留意见。公司股票将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退市相关条款,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四)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为否定意见,2025年度若继续被出具非标意见将面临退市风险。

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涉及供应商及工程管理、资金活动、法律事务活动等内部控制程序存在缺陷,以及1.9亿元募集资金补流未及时归还等问题,2025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仍需以年审会计师出具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意见为准。若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仍被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公司股票将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退市相关条款,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五)公司预重整债权申报为部分债权申报,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未被纳入本次预重整债权申报范围,债权申报准确性、完整性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可能难以通过本次债权申报消除非标意见所涉事项。

公司预重整债权申报涉及母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债权申报及调查,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如贵州金九金、隆地电力等均未被纳入本次预重整债权申报及债权调查范围。考虑到相关子公司业务规模较大,涉及债务较多,因相关公司未被纳入预重整债权申报范围,公司可能难以通过本次预重整债权申报消除2024年非标意见所涉及的工程项目成本费用、外部借款计量的准确性、完整性不足等事项。

●债权人在正平股份预重整期间不申报债权的,可以在重整程序中人民法院依法确定的债权申报期限内申报债权,但不得以债权人身份参与正平股份预重整并行使相关权利。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进入预重整后能否消除非标意见所涉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西宁中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公司也尚未收到西宁中院关于受理重整申请的相关法律文书,申请人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进入预重整程序后,仍可能难以消除非标意见所涉及的工程项目成本费用、外部借款计量的准确性、完整性不足等事项。

●公司不排除存在其他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的可能性。截至目前,年审会计师无法确认是否还存在其他未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情形。因此,公司不排除存在上述情形的可能,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矿产资源开采能力不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格尔木生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取得了青海省自然资源厅颁发的《采矿许可证》。公司开采能力不足,矿产资源开发未来需大规模投入建设和运营,但公司目前无充足资金、人员及设备等用于后续开采,矿产资源后续开采进展、能否产生收益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受制于资金投入、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及外部环境、人员缺乏等多重因素影响,矿产资源后续开发进展、能否产生收益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采矿权被冻结的风险。全资子公司生光矿业与青海省环境地质勘探局探矿权转让合同纠纷已进入诉讼程序,在诉讼审理过程中,青海地勘局为保障其债权实现,可能依法向法院申请对案涉采矿权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如法院依法作出相应保全裁定,案涉采矿权存在被采取冻结等权利限制措施的可能性。若后续相关法律程序依法推进,不排除在符合法律规定的前提下,案涉采矿权的相关财产性权利被依法处置的可能。

●公司预重整招募重整投资人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存在未能招募到合格重整投资人、重整投资人未按期签订投资协议等风险。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同意公司预重整,不代表法院已正式受理公司重整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受理重整申请的相关法律文书,公司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重整投资人招募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存在未能招募到合格重整投资人、重整投资人未按期签订投资协议等风险。

公司股票自2026年3月10日至3月24日累计涨幅达51.95%,期间9个交易日涨停,3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且连续两次出现同向异常波动的情况,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加剧。公司股价短期内上涨过快,严重脱离基本面,交易风险高度累积。如后续公司股票交易进一步出现重大异常,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依规申请停牌核查。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二)随着审计工作的推进,可能存在因进一步调整导致净资产为负的风险。公司净资产预计区间较前期披露出现较大幅度下调,预计区间下限为负值,公司存在净资产为负的重大退市风险。

公司于2026年3月4日披露了业绩预告更正公告,下调预计净资产区间。截至目前,公司审计工作尚未完成,后续随着审计工作的深入,可能存在因进一步调整导致净资产为负的风险。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若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将触及相关退市情形,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重大风险。

(三)公司存在被出具非标审计意见的重大退市风险。

截至目前,年审会计师尚未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2024年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已消除,如后续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预计将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无保留意见。公司股票将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退市相关条款,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四)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为否定意见,2025年度若继续被出具非标意见将面临退市风险。

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涉及供应商及工程管理、资金活动、法律事务活动等内部控制程序存在缺陷,以及1.9亿元募集资金补流未及时归还等问题,2025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仍需以年审会计师出具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意见为准。若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仍被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公司股票将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退市相关条款,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五)公司预重整债权申报为部分债权申报,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未被纳入本次预重整债权申报范围,债权申报准确性、完整性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可能难以通过本次债权申报消除非标意见所涉事项。

公司预重整债权申报涉及母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债权申报及调查,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如贵州金九金、隆地电力等均未被纳入本次预重整债权申报及债权调查范围。考虑到相关子公司业务规模较大,涉及债务较多,因相关公司未被纳入预重整债权申报范围,公司可能难以通过本次预重整债权申报消除2024年非标意见所涉及的工程项目成本费用、外部借款计量的准确性、完整性不足等事项。

(六)债权人在正平股份预重整期间不申报债权的,可以在重整程序中人民法院依法确定的债权申报期限内申报债权,但不得以债权人身份参与正平股份预重整并行使相关权利。

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进入预重整后能否消除非标意见所涉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西宁中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公司也尚未收到西宁中院关于受理重整申请的相关法律文书,申请人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进入预重整程序后,仍可能难以消除非标意见所涉及的工程项目成本费用、外部借款计量的准确性、完整性不足等事项。

(七)公司不排除存在其他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的可能性。

截至目前,年审会计师无法确认是否还存在其他未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情形。因此,公司不排除存在上述情形的可能,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八)公司矿产资源开采能力不足。

公司全资子公司格尔木生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取得了青海省自然资源厅颁发的《采矿许可证》。公司开采能力不足,矿产资源开发未来需大规模投入建设和运营,但公司目前无充足资金、人员及设备等用于后续开采,矿产资源后续开采进展、能否产生收益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受制于资金投入、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及外部环境、人员缺乏等多重因素影响,矿产资源后续开发进展、能否产生收益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九)采矿权被冻结的风险。

全资子公司生光矿业与青海省环境地质勘探局探矿权转让合同纠纷已进入诉讼程序,在诉讼审理过程中,青海地勘局为保障其债权实现,可能依法向法院申请对案涉采矿权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如法院依法作出相应保全裁定,案涉采矿权存在被采取冻结等权利限制措施的可能性。若后续相关法律程序依法推进,不排除在符合法律规定的前提下,案涉采矿权的相关财产性权利被依法处置的可能。

(十)公司预重整招募重整投资人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存在未能招募到合格重整投资人、重整投资人未按期签订投资协议等风险。

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同意公司预重整,不代表法院已正式受理公司重整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受理重整申请的相关法律文书,公司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重整投资人招募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存在未能招募到合格重整投资人、重整投资人未按期签订投资协议等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除已披露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3885　证券简称:吉祥航空　公告编号:2026-014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暨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本次拟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0万元(含,下同),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下同)。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有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50元/股(含),该价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决议之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持股5%以上的股东除存续的减持计划外,暂无其他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配合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方案经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存在因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3、本次回购存在因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将导致本计划受到影响的事项发生的风险;

4、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可以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予以出售。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未实施出售,未实施部分履行相关程序后将予以注销的风险;

5、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